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9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并于2020年12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春霖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集安市天源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2017年11月1日，公司与自然人金明明友好协商签署《收购意向书》，公司有意收购其持有的集安市天源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安天源”）100%股权。近日，公司与自然人金明明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以5,500万元收购集安天源100%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拟收购集安市天源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96）。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巴安桑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适应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用自有资金出资 2,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桑翱环保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桑翱环保的注册资本将由原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巴安桑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97）。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98）。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2 日